

##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7月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13年7月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有路雪女士、董焱女士、周京尼先生和李强先生共四人，监事于际海先生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在充分知晓会议议题的前提下，委托监事周京尼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应表决监事五人，实际行使表决权五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路雪女士主持，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蓝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启动建设泰达美源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

1. 该项目已完成部分前期工作，具备建设条件，且蓝盾房地产通过和和家园项目的建设培养了一批成熟的专业管理团队，有助于该项目的成功建设运营。

2. 根据公司对该项目的市场调研和经济分析，该项目建设时间较短，相对风险小，投资回报较高，将给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正面的影响。

因该投资金额较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将提请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有关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将于近日另行发布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会议材料汇编。

三、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对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增资2,228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托中城联盟的房地产背景，有较多的潜在项目，已拥有丰富的投资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和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将进一步提升在房地产基金业务方面的沟通和合作。

#### 四、关于实施董事津贴、调整独立董事和监事津贴并废止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进行了薪酬体系的调整，公司拟废止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制定新的《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详见议案五），此举有利于提高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和和监事的工作效率，激励他们勤勉尽责地为公司的最大利益而竭心尽智，体现责、权、利一致的原则，结合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工作强度，现拟向公司董事发放津贴并调整独立董事和监事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1.本方案所称的津贴是指公司每年发给公司董事和监事的在职务工资之外的补贴。

2.津贴的发放标准：

- （1）公司董事的津贴为 5 万元人民币（含税）/人/年；
- （2）公司监事的津贴提升至 5 万元人民币（含税）/人/年；
- （3）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提升至 8 万元人民币（含税）/人/年。

3.津贴按季度核发，发放时任职不满一年的，按其任职时间的长短（每年 12 个月计，不足 1 个月的按 1 个月计算）计算其应得的津贴数额。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 四、关于调整薪酬体系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此举是为更好地调动公司全体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本着权、责、利一致的原则，同时兼顾了效率与公平。能够以岗位职责和个人绩效为核心，将更好地发挥激励作用，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3年7月9日